

中台镇水泉村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中台镇水泉村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项目，已由灵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灵发改字〔2025〕23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一般债券及县级配套解决。项目业主为灵台县中台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融诚汇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中台镇水泉村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项目

2. 项目编号：RCHX-2025-037

3. 项目建设地点：中台镇水泉村。

4. 建设规模：该项目计划在中台镇水泉村占地2300平方米，新建应急避难场所一处，主要建设内容为：铺设广场砖900平方米，铺设渗水砖550平方米，硬化场地300平方米，修建排水渠220米，治理斜坡1050平方米，安装照明路灯20盏，安装器材30件(套)。并配套水电及其它附属应急标识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5. 招标控制价：1935741.88元，（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为无效报价）

6. 资金来源：申请上级补助、一般债券及县级配套解决。

7.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8. 招标内容：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建设内容。

9. 计划工期：10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07月09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0月16日。

10.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分为一个标段，共选择一家中标企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各项证件齐全合法有效，并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相应的施工能力。

2. 人员要求：

(1) 建造师1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证；

(2) 技术负责人1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登记表》中技术负责人证号必须为职称证号）；

(3) 施工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市政工程施工员岗位证书；

(4) 质量（检）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市政工程质量（检）员岗位证书；

(5) 安全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C证；

(6) 机械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机械员岗位证书。

注：以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注册在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

3. 所有投标人投标登记成功后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并上报拟投入的建造师、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质量(检)员、安全员(C证)、机械员等人员信息未上报人员信息、未通过系统锁定的企业和未取得《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4.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自公告之日起查询的未被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企业名称、企业法人、项目负责人)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

5.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自公告之日起查询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企业名称、企业法人、项目负责人)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2. 投标申请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06月13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06月17日23时59分59秒，凡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

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六、申请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其他要求

1. 投标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为：2025年07月04日09时00分。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投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CA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pin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4006-1234-34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CA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30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插入USB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CA数字证书pin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在网上投标时应认真核对所投项目名称并如实填报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因申请人失误而导致网上投标相关信息填写错误或与投标预留联系人无法取得联系者，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灵台县中台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胡女士

电话：0933-3621519

地址：灵台县西大街117号

监管部门：灵台县招投标服务中心

地址：灵台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82号窗口

联系人：曹女士

电话：0933-3625886/0933-3658655

代理机构：甘肃融诚汇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冯灵娟

联系电话：19193303936

地址：灵台县灵台宾馆东楼301室

